

证券代码：688677

证券简称：海泰新光

公告编号：2024-044

##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泰新光”或“公司”）制定了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坚定战略引领，聚焦主业发展，提升经营质量

#### （一）以市场需求和科技创新为导向，纵深推进产业发展

海泰新光主要从事医用内窥镜器械和光学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致力于光学技术和数字图像技术的创新应用，目前已具备从整机系统设计、光机设计、电路及软件设计到光学加工、光学镀膜、精密机械封装再到部件装配和整机集成的完整产业链。医用内窥镜产品是公司业务发展壮大的基础，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现有医用内窥镜产品线，使公司在充分利用技术优势的基础上，结合未来战略规划进一步开拓市场、扩大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在内窥镜镜体方面，公司会围绕重点专科持续开发高品质的内窥镜，包括系列腹腔镜、宫腔镜、膀胱镜、鼻窦镜等内窥镜产品，搭配公司的内窥镜整机系统，以小博大，在重点专科形成品牌竞争力；在医学影像方面，公司将利用好自身底层光学技术的优势，拓展外科手术显微镜、外科电子内窥镜等光学影像产品，与内窥镜协同，形成专科应用光学影像方案组合；配套医疗器械方面，公司以重点专科的影像产品为中心，会进一步整合配套使用的手术器械，拓展气腹机、手术

器械等内窥镜配套产品，为临床提供从影像到器械的多层次产品，在重点科室打造完善的内窥镜+器械产品方案。

公司除在产品升级、产品线拓展、系统集成和进口替代等方面布局相关的产品开发外，还针对手术临床中的难点和痛点进行了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以保障公司的持续竞争力。公司会持续开展 4K 内窥镜系统、4K 除雾内窥镜系统、3D 内窥镜摄像系统和 3D 腹腔镜的相关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上述产品的推出有望为微创手术带来重要革新，并进一步巩固公司医用内窥镜整机系统的产品竞争力。

## （二）科学布局国内外产能，积极布局国内市场

根据长期战略布局，2023 年公司在泰国投资设立泰国奥美克公司，承接海外市场内窥镜镜体组装业务，预计年组装产能达到 2-3 万根。2024 年，公司计划美国奥美克公司在承担维修业务的基础上增加内窥镜产线，实现内窥镜中国、泰国和美国三地生产，稳固公司与客户的合作关系。

国内市场在已有客户资源和营销网络的基础上，搭建覆盖公司业务重点区域的营销体系，增强公司的市场销售能力、客户服务能力，从而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提高企业的市场竞争能力。2024 年，公司将加快推进全国市场和营销团队的建设，在重点专科全面开展品牌建设和全国营销活动，形成品牌影响力。

## 二、创新驱动，推进创新能力建设

近三年来，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3.35%、12.56%和 14.00%，一直保持较高水平。2024 年，公司将持续加大在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究与开发投入。在医用内窥镜领域，完成全系列腹腔镜、宫腔镜、膀胱镜、鼻窦镜等内窥镜产品的注册，完成 3D 内窥镜系统的开发，同时开展一体式宫腔镜、耳镜、电切镜等新款内窥镜的开发；在医用光学领域，启动外科手术显微镜和外科电子软镜开发，围绕自动显微扫描开展从核心部件到整机产品的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公司将坚持以科技创新为支点，围绕市场与客户需求，不断加快各产品迭代更新速度，改进产品性能，推动微创医疗器械的发展，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

在自主创新的基础上注重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以及医疗机构等外部机构的

合作，坚持产、学、研、医一体化的创新研发机制。一是全面对标国际先进医用光学企业，打造专业的培训平台。二是加强与医院、科研院所的科研合作，着眼长远发展。上述工作以临床需求为导向，理论与实践交叉融合，加速研发成果的转化与产出，也为公司持续的产品研发提供了充足的项目来源，是公司持续发展的有力保障。

### 三、多措并举，保护投资者利益

#### （一）落实科学稳定分红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上市以来公司连续四年向股东分配现金红利，分别占到当年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6.11%、30.29%、37.97 和 45.53%。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在满足现金分红具体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未来，公司继续将股东回报放在战略高位，为投资者提供连续、稳定的现金分红，给投资者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增强投资者价值获得感。

#### （二）股份回购

2022 年和 2023 年，公司分别发布了股份回购方案。其中，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回购股份 336,548 股，占公司总股本 86,980,000 股的 0.3869%，使用资金总额 30,113,269.65 元；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至 2024 年 4 月 26 日，回购股份 1,204,329 股，占公司总股本 121,637,381 股的 0.99%，使用资金总额 59,894,539 元。

2024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以人民币 2,600 万元-5,000 万元（含）的资金总额回购公司股份，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首次实施本期股份回购。2024 年，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2023 年 12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进行回购，并将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沟通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依法合规做好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规范、及时、充分地披露公司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重大信息。同时，公司以多种渠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公司投资者热线、投资者专用邮箱以及上证 E 互动等多种沟通形式，与机构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保持联络，接受投资者、分析师和媒体的咨询，认真接听咨询电话，及时回复上证 E 互动平台问题，定期上传投资者调研信息。

2024 年，公司将保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规范、及时、充分的一贯要求，持续完善投资者沟通体系，通过定期业绩说明会、电话会议、策略会和网络互动平台等方式保持与投资者沟通，倾听投资者的声音，回应投资者的关切，确保投资者能够充分了解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等。

### 四、完善公司治理，坚持规范运作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已建立并逐步完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为公司高效、稳健经营提供了组织保证。未来，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关于公司治理的有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2024 年，公司将进行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同时，公司将积极响应独立董事制度改革，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审查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性和任职资格，维护上市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本行动方案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潜在的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31日